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2月2日北京时间16:00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26日送达了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，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会成员共同推举陈建波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，通过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会议选举陈建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。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人员组成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结合相关规章制度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。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公司董事任期一致，各专门委员成员组成如下：

1、战略委员会：陈建波（召集人）、HOO YONG KEONG、吕敬崑、虞熙春（独立董事）、贺永强（独立董事）。

2、提名委员会：贺志红（独立董事、召集人）、陈建波、HOO YONG KEONG、虞熙春（独立董事）、贺永强（独立董事）。

3、审计委员会：虞熙春（独立董事、召集人）、刘征兵、吕敬崑、贺永强（独立董事）、贺志红（独立董事）。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贺永强（独立董事、召集人）、陈建波、刘冬梅、虞熙春（独立董事）、贺志红（独立董事）。

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；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，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董事会决定聘任陈建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聘任 HOO YONG KEONG 先生、刘冬梅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蒋爱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。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董事会决定聘任刘冬梅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聘任韩贵璐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。

本项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4 日